

重庆邮电大学 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生申请学士学位的要求 及程序

按重邮〔2021〕19号文《重庆邮电大学学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修订）》的要求，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生（函授、业余）申请学士学位工作具体要求和程序如下：

一、申请人员范围：

具有重庆邮电大学学籍（或考籍），经审查准予毕业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学生或获得我校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含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证书**两年**之内（具体起止日期，以毕业证书打印日期为准计算）的毕业生。

二、申请条件：

1. 申请学士学位英语水平要求：

自2020年起，在市教委不再统一组织我市普通高等学校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学生申请学士学位外国语水平考试，也不再统一委托开展市外借考工作情况下，采取以下四种方式做为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生申请学士学位英语水平的更替方案：

① 2020年以前，获得大学英语四级考试(CET-4) 425分及以上；

② 2020年1月以后，获得大学英语四级考试(CET-4) 355分及以上；

③ 2020年1月以后，获得的全国英语等级考试(PETS) 三级及以上；

④ 2020年1月以后，参加高等教育自学考试“00015 英语

(二)”课程统考 60 分及以上。

以上四种方案并行，学生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选择对己最优方案。

2. 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学生（函授、业余）课程**平均成绩 75 分及以上，毕业论文成绩优良（75 分及以上）**；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学生课程平均成绩 65 分及以上，毕业论文成绩优良（80 分及以上）。

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学生累计补考课程：

“高中起点本科”学生四门（含四门）以下者，

“专升本”学生三门（含三门）以下者；

3. 在读期间没有考试作弊、论文抄袭等学术不端行为者。

4. 学习期间，未受过严重警告（含本级）以上纪律处分者。

5. 根据《重庆邮电大学学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修订)》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申请学士学位的学生毕业论文不得有抄袭现象。故我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学生申请授位，必须通过查重审核，且论文复制比不大于 25%。

三、申请时间：

2022 年 12 月 13 日— 20 日。

四、申请程序：

1. 申请学位者，需向所在函授站点（或自考助学单位）提供材料如下：

(1) 本科“毕业证书”和学位外语水平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一份，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一份（由函授站点或自考助学单位审核无误后，在复印件上签字确认，原件退还本人）。

(2) “重庆邮电大学学士学位申请表（附件一）”和“重庆邮电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生申请学士学位登记表（附件二）”各一份。

(3) 本科就读期间“成绩登记表”一份（加盖所在函授站公章），自考生提供重庆市自考委盖章成绩表复印件。

(4) 近期**两寸**的蓝底、半身免冠登记照，申请时请务必贴在“重庆邮电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生申请学士学位登记表（附件二）”上。自考生需提供近期两寸蓝底半身免冠登记照三张（一张贴在附件二，两张备用贴学位证），同时提交与纸制照片同底的电子照片（用姓名+身份证命名文件），要求 JPG 格式，480*640 像素，大小不超过 15KB。

(5) 本人**毕业论文**及**查重报告**原件各一份（查重报告具体要求见[关于开展 2022 年申请学士学位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查重检测的通知-创新创业教育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cqupt.edu.cn\)](#)）。

2. 申请材料提交方式：

因疫情影响，本次申请学位学生，以上材料审核无误后，由函授站点或自考助学单位扫描为 PDF 文档（命名规则：姓名+身份证号.pdf），提交至学院，纸质材料可延期提交（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五、学位证书发放方式

1. 学位证书将由所在函授站点或自考助学单位统一领取。
2. 根据教育部规定，学位证书遗失后不补发，只开具纸质证明。

重庆邮电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2022 年 12 月 12 日

附件一：

重庆邮电大学学士学位申请表

1、申请声明

申请人_____，性别____，生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自_____年____月至_____年____月在重庆邮电大学_____学院_____专业学习，完成专业教学计划要求的学分，符合“重庆邮电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之学位授予规定，特此提出_____学士学位申请。

申请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学位审核小组意见

经审核，申请人符合《重庆邮电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第_____条之规定。

组长（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分学位委员会意见

经复核，同意授予申请人_____学士学位。

票决结果为：____票同意；____票反对；____票弃权。

分学位委员会主任（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校学位委员会意见：

经终审，同意授予申请人_____学士学位。

主席（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意：学位申请表必须附上申请人的学习成绩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复印在同一页 A4 纸上）、毕业证书复印件、毕业论文及查重报告。

附件二：

**重庆邮电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生
申请学士学位登记表**

学位授予单位（公章）：

姓名		性别		学习形式		(近期2寸、免冠 登记照片、蓝底)
本科专业名称						
本科入学时间		本科毕业时间				
课程平均成绩		毕业论文成绩				
毕业论文题目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外语考试种类		外语考试省市				
外语通过年份		合格证号或成绩单号				
本科毕业证书号				拟申请学位		
申请人签名		申请时间	年	月	日	
材料审核人签名		审核时间	年	月	日	
函授站/助学单位 推荐意见						函授站（盖章） 年 月 日
继教院 审核意见						审核人签章： 年 月 日
备 注						

备注：1、学习形式一栏填写“成教(成人函授或业余)”；

2、毕业论文（或设计）成绩不纳入总成绩计算课程平均成绩；

3、所填内容涂改无效；

附件三（样表）：

重庆邮电大学学士学位申请表

1、申请声明

申请人 张三，性别 男，生于 1980 年 8 月 30 日，自 2013 年 3 月至 2017 年 7 月在重庆邮电大学 继续教育 学院 通信工程 专业学习，完成专业教学计划要求的学分，符合“重庆邮电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之学位授予规定，特此提出 工学 学士学位申请。

此处必须
手写
签名

申请人 张三

2021 年 5 月 18 日

根据自身所学专业申请学位类别为：工学 或 管理学

此线以下，由学位审批单位填写，学生不填

2、学位审核小组意见

经审核，申请人符合《重庆邮电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第 条之规定。

组长（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3、分学位委员会意见

经复核，同意授予申请人_____学士学位。

票决结果为：_____票同意；_____票反对；_____票弃权。

分学位委员会主任（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4、校学位委员会意见：

经终审，同意授予申请人_____学士学位。

主席（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注意：学位申请表必须附上申请人的学习成绩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复印在同一页 A4 纸上）、毕业证书复印件、毕业论文及查重报告。